檔　　號:
保存年限: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樓
聯絡人：專員廖貞怡
聯絡電話：02-89953262
傳真電話：02-89953684
電子郵件：an9762@cip.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原民建字第11100470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Z00P002122_1110047094_111D2019901-01.pdf、111Z00P002122_1110047094_111D2019902-01.pdf)

主旨：訂定「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業務使用財稅資料管理要點」，並自即日生效，檢送旨揭要點規定1份，請查照。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
副本：本會法規會、公共建設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9/12 14:37:07

原行處　　收文:111/09/12
1110197348　　有附件